**附件1：新药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指南**

依据《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》、财政部《关于下达国家（重点）实验室专项经费的通知》和科技部《关于组织制定国家重点实验室工作计划的通知》、新药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办法的部署，为了进一步提高对外开放的层次和力度，新药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（中科院上海药物研究所）决定实行开放课题（一般项目），接受国内外或室外学者申请，鼓励与本室固定人员联合申报，本年度计划资助10个左右课题，每个课题拟资助7-15万元，研究期限1-2年。开放课题经费需要在新药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使用，经费不外拨。

**一、资助方向**

（1）新生物活性物质的发现和构效关系研究

针对重大疾病(神经系统、肿瘤、代谢性疾病等)发生发展的重要分子靶标或调控网络，以富有我国特色的天然产物或化学合成化合物为主要研究对象, 开展先导化合物发现与结构功能研究；天然产物全合成研究; 结构修饰和构效关系研究; 发现具有新颖结构的生物活性物质,为创新药物研究提供物质基础。

（2）活性小分子化合物作用机制研究

以活性小分子（特别是活性天然产物）为探针，发现药物的作用机理，探索新靶标或新的调控网络，为新药研究提供理论支持。

**二、申请人基本条件**

申请人应有固定的工作单位，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，年龄不超过55岁；与本室科研人员合作的申请优先批准，已承担在研开放课题、未按期（延期一年以上）或未按原计划完成项目的研究组当年度不能提交新申请。

**三、申请受理**

从药物所网页（http://www.simm.ac.cn/）下载《新药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》，按规定格式，认真、如实填写，申请人签名并经所在单位同意加盖单位公章后，请于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前将申请书（一式三份，正反打印，至少1份为原件）通过EMS快递至办公室，同时提交申请书word版1份（发至xrlou@simm.ac.cn），以邮件收到为准，逾期不候。

**联系人**：楼小荣

**联系电话**：021-50806600-2219

**通讯地址**：上海浦东张江祖冲之路555号2215室，新药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办公室（201203）